

条款及细则 – 5PM 后可享高达 5 小时免费泊车

1. 优惠适用于星期一至日及公众假期，下午 5 时至晚上 10 时，此免费泊车优惠不可与其他泊车优惠、免费泊车券及夜泊优惠同时使用。
2. 优惠适用于星期一至日及公众假期，下午 5 时或之后入车之车辆，并不适用于下午 5 时前入车之车辆。顾客于晚上 10 时后离开停车场需另缴额外泊车费用。
3. 消费单据上的交易时间必须为下午 5 时或之后，交易时间以机印消费单据显示为准。
4. 顾客享用此优惠时须出示由朗豪坊商铺发出之即日正本单据及与其相符的电子支付存根或手机证明，所有单据须为计算机编印，并附有商铺名称、单据编号、交易编号、交易日期及银码。手写单据、经涂改、复印或副本单据恕不接受。
5. 每张消费单据必须以电子支付方式消费(包括信用卡、借记卡、易办事、八达通、Apple Pay、Android Pay、三星智付、支付宝、微信支付、银联闪付、拍住赏及信用卡现金回赠奖赏)方可参加是次活动。
6. 顾客须出示附有朗豪坊商铺名称的消费单据，个别柜台的单据恕不接受。
7. 朗豪坊办公大楼内的商户消费、康德思酒店消费、银行服务、停车场消费、网上消费及付款、八达通增值、购买商户会员卡或会籍、商户会员卡增值、缴费、购买礼券及礼券有关的消费除外。
8. 顾客服务大使会于单据上盖印确认并备份存档作内部审查。
9. 如有需要，服务大使可根据个别情况要求会员提供信用卡、借记卡、易办事卡、八达通、手机钱包交易纪录或证明文件作核对用。如有争议，顾客服务大使有权决定该等消费单据是否有效。
10. 顾客须凭消费单据于即日内换领，单据逾期作废。
11. 同一张消费单据只可换领 1 次，不可作重复使用。
12. 顾客须于 1 楼或 4 楼顾客服务中心(换领时间：17:00 - 23:00)办理手续，方可享用免费泊车优惠，顾客必须于上述换领时间内及出车前兑换免费泊车优惠。
13. 顾客须凭八达通 / MasterCard / VISA 卡进入停车场。每张八达通 / MasterCard / VISA 卡每日只可享用优惠一次。
14. 朗豪坊商户职员不得参与是次推广活动及代顾客换领奖赏，以示公允。如有需要，顾客服务大使有权要求换领人士提供个人资料(包括任职机构、联络电话)及身份证明文件作核对用，并有权拒绝商户职员换领奖赏及代顾客换领奖赏。
15. 朗豪坊有权更改是次活动的奖赏、换领方法、条款及细则而毋须作另行通知。
16. 如有任何争议，朗豪坊保留最终决定权。